

证券代码:6891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0-0811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丙各方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12904817010704,截至2020年7月21日,专户余额为70万元,该专户可开通网上银行,用于软件开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丙各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对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2授权丙方指定的调查人员胡伟昊、李铁楠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2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相关专户的资料。

五、乙方授权(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2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2每次取款超过人民币10000万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甲方和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信息及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保荐代表人需书面查询时需提供甲方2加盖公章及法人名章的授权书。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在每个月10日前向丙方抄送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单笔支出超过10000万)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2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发生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ST国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0-038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廖中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廖中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廖中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转,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董事的选举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廖中华先生在任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8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马乐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董事会已与马乐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其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朵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朵莎女士的任职自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朵莎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朵莎,女,1974年5月25日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1999年7月至1999年10月在中国银行北京分行风险管理部综合管理科任科员;1999年10月至2007年6月先后在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债权转办公室、股权及资产管理部、资产经营管理部、投行业务部工作;2007年6月加入东兴证券,曾任投资银行总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质量控制部副总经理,现任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0-095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15日、7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苏州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704043818X)。本次营业执照仅注册资本发生了变更,其他内容不变,变更后公司的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673号

法定代表人:廖汉根
注册资本:483496.3966万元整
成立日期:1968年07月16日
营业期限:1968年07月16日至*****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纺织原料、针纺织品、聚酯(PET)生产、销售、仓储、蒸汽供应,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技术咨询、实业投资、国际贸易、企业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装备制造、公路货运(限指定的分支机构经营)、热电厂生产、供应。(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

证券简称:广汽汽车 股票代码:600297 编号:2020-067

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汽车”、“发行人”或“公司”)公开发行337,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4号文核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广汽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72”。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申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8月2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资金缴款,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广汽汽车本次公开发行337,000,000元可转换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20年8月18日(T日)结束,现将本次广汽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广汽转债本次发行337,000,000元(3,370,0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100元/张(1,000元/手),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0年8月18日(T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广汽转债发行总额为337,000,000元,向股证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0-071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赎回理财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基金定投“工商银行”理财产品
●本次赎回委托理财本金:16,000万元
●赎回日期:2020年7月17日(即2020年7月17日,周四)
●赎回期限:自2020年7月17日至2020年7月17日,共4天
●赎回利率:2.50%
●赎回本金:16,000万元
●赎回利息:4,138.80元
●赎回费用:0元
●赎回净值:16,000万元
●赎回日期:2020年7月17日
●赎回利率:2.50%
●赎回本金:16,000万元
●赎回利息:4,138.80元
●赎回费用:0元
●赎回净值:16,000万元

一、本次赎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索通发展于2020年7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购买工商银行“基金定投”理财产品,期限为4天,赎回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赎回本金16,000万元,赎回利息4,138.80元,赎回费用0元。赎回净值16,000万元。赎回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赎回利率为2.50%。赎回本金16,000万元,赎回利息4,138.80元,赎回费用0元,赎回净值16,000万元。

二、赎回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索通发展于2020年7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购买工商银行“基金定投”理财产品,期限为4天,赎回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赎回本金16,000万元,赎回利息4,138.80元,赎回费用0元,赎回净值16,000万元。

三、赎回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索通发展于2020年7月17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购买工商银行“基金定投”理财产品,期限为4天,赎回日期为2020年7月17日。赎回本金16,000万元,赎回利息4,138.80元,赎回费用0元,赎回净值16,000万元。

后余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最终的发行业务如下:

1、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为1,248,618,000元(1,248,618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7.05%。

2、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汇”转债为2,121,382,000元(2,121,382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2.95%,网上中签率为0.2625184%。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有效申购数量3,080,887,582手,即0.80,887,582,000股,配号总数为3,080,887,582个,起配号码为100,000,000,000-108,080,887,581。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8月19日(T+1日)中午摇号抽签方式,摇号中签结果将在2020年8月20日(T+2日)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告。申购者请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1手(即1,000元)广汽转债。

3、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情况如下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配售数量(手)	实际配售金额(元)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2625184	8,080,887,582	2,121,382	2,121,382,000
合计		8,082,136,280	3,370,000	3,370,000,000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汇”转债将在上市时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0年8月1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有刊登的《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 发行人: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3998号
联系人:许星、董昊明
联系电话:021-24032833
传真:021-24032811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7682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汽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业务模式:
自上述业务开通之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大连网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在大连网金代销且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内的转换业务。具体参与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以代销机构页面最终所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发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三、费率优惠
自上述业务开通之日起,投资者申购指定基金享受申购费率优惠: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大连网金所有。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大连网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准,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大连网金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重要提示
1、上述业务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投资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ujin.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不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及本公司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越秀金融 公告编号:2020-07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的股东广州国发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占公司总股本20.53%)。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 减持股东:广州国发
(二) 减持股份数量:根据本公告发布日,广州国发持有本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减持期间,以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三)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
(四)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五) 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占公司总股本20.53%)。如减持期间,以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六)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
(七)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八)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九)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二、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广州国发持有本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减持期间,以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业务模式:
自上述业务开通之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大连网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在大连网金代销且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内的转换业务。具体参与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以代销机构页面最终所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发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三、费率优惠
自上述业务开通之日起,投资者申购指定基金享受申购费率优惠: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大连网金所有。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大连网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准,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大连网金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重要提示
1、上述业务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投资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ujin.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不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及本公司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越秀金融 公告编号:2020-07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的股东广州国发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占公司总股本20.53%)。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 减持股东:广州国发
(二) 减持股份数量:根据本公告发布日,广州国发持有本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减持期间,以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三)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
(四)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五) 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六)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七)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八)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九)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二、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广州国发持有本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减持期间,以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的公告

近期,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SW医药B;交易代码:150284)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7月17日,申万医药B份额在二级市场收盘收价为1.405元,相对于当日1.0651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32.19%。截止2020年8月18日,申万医药B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44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盲目追高买入,可能造成重大损失。

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SW医药B将于2020年7月19日起开始暂停申购,可暂停至2020年8月19日10:30:00恢复,恢复正常交易。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如果整改后买入申万医药B份额,可能造成重大损失,请谨慎投资。
2、申万医药B份额的溢价交易,增加了投资者的交易成本,增加了投资者的投资风险。申万医药B份额的溢价交易,增加了投资者的交易成本,增加了投资者的投资风险。申万医药B份额的溢价交易,增加了投资者的交易成本,增加了投资者的投资风险。
3、申万医药B份额的溢价交易,增加了投资者的交易成本,增加了投资者的投资风险。申万医药B份额的溢价交易,增加了投资者的交易成本,增加了投资者的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管理。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管理。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投资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越秀金融 公告编号:2020-07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的股东广州国发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占公司总股本20.53%)。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 减持股东:广州国发
(二) 减持股份数量:根据本公告发布日,广州国发持有本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减持期间,以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三)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
(四)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五) 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六)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七)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八)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九) 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二、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广州国发持有本公司股份33,56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6%。减持期间,以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6,067,696股。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开展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协商一致,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8月21日起,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适用范围
本公司旗下在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处发行的全部基金产品,详细基金名单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swsmw.com)刊登的《代销机构情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二、费率优惠
自2020年8月21日起,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定期定额投资参与本次优惠活动的基础产品,申购费率享受1折优惠。相关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本次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开放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之日起,将同时参加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三、重要提示
1、本次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前收费模式下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则及流程以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不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4、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5、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留意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的最新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网站:www.swshysec.com
客服电话:96263
2、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网站:www.hysec.com
客服电话:400-800-0562
3、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swsmw.com
客服电话:400-880-88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踊跃办理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业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